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5-12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2月5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5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288号钻石大厦100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编码及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和《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

(2)独立董事候选人易君健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2月10日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1)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288号钻石大厦1101室;(2)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A座628室;

4.登记时提供资料: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文婕　王玉珍

电话:010-60163249　0731-28265977

传真:0731-28265500

电子邮箱:zwgx000657@126.com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个人(单位)出席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证券账户:　　持股数:　　持股性质:

委托人(法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章:　　营业执照号: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7。

2、投票简称:中钨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5-09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独立董事杨汝岱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杨汝岱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6年,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杨汝岱先生于近日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担任的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届满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3)。公司及董事会对杨汝岱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2025年1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易君健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易君健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易君健先生简历

易君健先生,汉族,1978年7月出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博士学位。现任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学术委员会主任。

易君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易君健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5-08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杨汝岱先生因连续任期满六年提出辞职,董事会提名易君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要提示:

1.该议案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公司《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株洲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2月5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要提示:

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2)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57　　证券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25-07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2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4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A座619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仲泽

6.合规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56人,1,473,257,703股,占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70.5083%(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2,089,480,696.00股)。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为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97,212,812股,占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3.367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45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76,044,891股,占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7.140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董事会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1项议案,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025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697,212,812 股)和五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673,005,553股)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量不计入该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总表决情况:同意101,005,5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62%;反对1,63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33%;弃权402,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1,005,5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262%;反对1,63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833%;弃权402,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05%。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5年度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总表决情况:同意1,471,116,2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46%;反对1,624,1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02%;弃权51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4,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00,897,8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217%;反对1,624,1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62%;弃权51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4,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21%。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钟云长、李涵

3.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临-02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继续持有公司原购买的2亿元大额存单产品,授权期限为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由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范围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继续持有银行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大额存单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四)资金来源

根据自有资金的使用计划,预计部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比选方式,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等。

(六)收益分配方式

收益归公司所有。

(七)信息披露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对相关业务进行信息披露。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银行出现经营困境或违约等情况导致存款本金无法按时兑付的信用风险;

2、大额存单产品期限内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导致存单收益不如市场预期的利率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5、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按笔及时对相关业务进行信息披露。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继续持有公司原购买的2亿元大额存单产品,授权期限为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5董-0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名单如下:

黄建恩、许光汀、陈胜、陈强、王静、温步瀛、邹雄、陈兆迎。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02)。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简称:坤泰股份　证券代码:001260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保本型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近日,公司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结构性存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基本情况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年1月24日	2025年4月24日	1.40%或2.22%或2.32%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主要风险揭示

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购买。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中信银行烟台福山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954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2024年3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2.37%	是	119,473.97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6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TT00607)	保本浮动收益、谨慎型	2,500	2024年3月13日	2024年5月13日	2.40%	是	100,273.97
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年6月3日	2024年9月2日	2.74%	是	204,936.99
4	中信银行烟台福山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131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	2024年6月26日	2024年7月26日	2.40%	是	39,452.06
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年9月6日	2024年12月5日	2.54%	是	187,890.41
6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年1月24日	2025年4月24日	1.40%或2.22%或2.32%	否	--

五、备查文件

1、相关产品说明书等。

特此公告。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2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4,600.00万元到17,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41,755.59万元到 44,655.59万元,同比减少70.47%到75.36%。

(2)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00.00万元到10,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8,148.29万元到41,048.29万元,同比减少77.78%到83.69%。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70,172.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255.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9,048.29万元。

(二)每股收益:1.23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2024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原料业务保持稳健增长,主要受益于公司在国际化战略中推进的本土化运营,在欧洲、日本、美洲等地销量实现持续增长,进一步巩固在全球生物活性物市场的领先地位。公司医疗终端业务保持高速增长,旗下医美品牌润致推出两款医美针剂新品,分别为"润致·格格"(注射用透明质酸钠复合溶液)与"润致·斐然"(注射用交联透明质酸钠凝胶);同时,通过内生及外延的方式,加速推进各项医美管线,丰富公司产品线。公司收入占比较高的功能性护肤品业务受市场竞争加剧、产业周期波动和战略调整等多种因素影响,调整仍在持续,从流程到组织运营、人才培养、产品体系建设等方面不断夯实业务基础,2025年功能性护肤品业务有望触底。

2、公司坚持并持续贯彻管理变革,推进管理变革项目的落地。因管理变革的组织架构升级、薪酬体系变革、咨询公司费用和股权激励费用等超过7,000万元,管理变革带来了一定短期成本上升,但为公司长期发展夯实基础。

3、公司加大对长期性、战略性、前置性的投入,包括推进供应链改造,提升生产效率和智能化水平,落地包括海口、天津、东营、湘潭等产能布局,相关费用增加超过1亿元,进一步巩固全产业链优势。

4、公司持续保持前瞻性研发投入,聚焦前沿科技领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提升中长期竞争力提供研发资源保障。

5、公司持续加大在创新业务领域的投入,积极布局未来市场空间大、发展前景好的新兴业务,如再生医学、功能性食品等。战略性创新业务投入超过1亿元,将有望为公司未来发展打开新的增长空间。

6、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大额减值准备约2.1亿元。

本报告期的经营结果是公司长期持续增长后战略性的主动调整,是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转型升级的必经之路,是结构性的、暂时性和阶段性的。公司正处于关键的转型期,逐步解决多项关键运营管理问题,显著提升管理效能,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管理变革和战略升级虽然带来了短期的业绩压力,但从长期来看,这些举措将为公司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创新,推动合成生物技术在更多领域的应用,同时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运营效率,最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公司正在进行第三次战略升级,秉承"让每个生命都是鲜活的"企业使命,公司从基础生物学前沿研究出发,聚焦糖生物学和细胞生物学两大方向,依靠合成生物领域的产业转化优势,为生命健康提供科学解决方案。公司通过贯通生物材料的上游研发,到产业解决方案,再到品牌建设,探索了一条生物材料全链条转化的路径。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收到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爱国先生关于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爱国	是	8,000,000	6.35%	2.95%	2024.2.20	2025.1.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合计	-	8,000,000	6.35%	2.95%	-	-	-

二、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王爱国	是	9,670,000	7.67%	3.56%	否	否	2025.1.21	2028.1.19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置换前期质押融资
合计	-	9,670,000	7.67%	3.56%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爱国	126,000,000	46.45%	53,080,000	54,750,000	43.45%	20.18%	0	0	0	0
合计	126,000,000	46.45%	53,080,000	54,750,000	43.45%	20.18%	0	0	0	0

四、其他说明

王爱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股权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王爱国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履行义务。

五、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2、股份质押证明文件;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06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50.00万元 - 950.00万元	盈利:2,011.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2.77%-6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 - 350.00万元	盈利:1,603.2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8.17%-96.8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元/股 - 0.12元/股	盈利:0.25元/股

注:①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年度可转债计提利息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财务费用增加导致利润减少。

(2)部分客户应收款项尚未达到回款节点,期末应收款项增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进而导致净利润有所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ST金一　公告编号:2025-005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4年度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万元 - 1,300万元	盈利:66,522.9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8.05%-98.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00万元 - 800万元	亏损:69,305.3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98.27%-98.8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4元/股 - 0.0049元/股	盈利:0.6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 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上年度因破产重整事项形成大额债务重组收益,本报告期无该项收益,因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大幅减少。破产重整完成后,2024年公司仅保留了零售业务中业绩情况相对较好的子公司,2024年合并范围子公司数量同比减少,导致本期营业收入及毛利额同比下降。

报告期,公司加强费用管理,降本增效,使得公司销售及管理费用同比下降,且公司本期无外部融资,利息支出同比大幅下降,此外,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收益,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并取得收益,同时公司加大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综上为公司本报告期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公司预计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并取得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